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CROSS ASIA LIMITED

## (光亞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61)

### 新聞稿之澄清

光亞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提述最近傳媒報導 SK Telecom Co.已提交一份對印度尼西亞綜合企業力寶集團之有線電視和互聯網公司 PT First Media Tbk(「First Media」)之投標，及力寶集團正在為 First Media 索價 600,000,000 美元至 800,000,000 美元。

董事會謹此澄清，本公司(First Media 之控股股東)並不知悉該有關 SK Telecom Co.報導之投標，或任何 First Media 據稱中的出售。

董事會在最近與 First Media 溝通中，已由 First Media 得知其已委任一名財務顧問(Merrill Lynch (Singapore) Pte. Ltd.)進行 First Media 之商務策略之策略性檢視及增長計劃提供建議，此將提升股東之價值。如本公司，First Media 亦否認最近各種有關 First Media 正待出售之新聞報導。First Media 亦確認其公司方面既無曾經討論，亦無意作 First Media 的出售。

董事會據此並確認，概無任何根據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9 及 20 章須予披露之收購或變現計劃的磋商或協議。董事會亦不知悉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 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以披露之任何屬於或可能屬於價格敏感之事宜。

本公司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應審慎行事。

本公告承董事會命而作出，各董事願對此公告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負責任。

承董事會命  
董事兼行政總裁  
**Marshall Wallace COOPER**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即執行董事：Marshall Wallace COOPER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卓盛泉先生、林寶順博士及羅宜敏先生）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across-asia.com](http://www.across-asia.com) 內。

\* 僅供識別